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4-76

#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1日以电子邮件、书面传真及电话方式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2014年11月24日上午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际出席七名。会议由董事长邵建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讨论并通过了以下内容和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邵建明、邵建聪、邵建佳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陈文胜、冯晓晓、蔡丽娜、王健新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2014-78号)。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公告编号:2014-77

#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12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12日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11日15:00至2014年12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98号海印中心29楼会议室

(四)会议期限:半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括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般股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二、会议议程

(一)审议《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出席会议对象

(一)截止2014年12月5日(星期五)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持有本公司股票(A股)的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该类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证券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该类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均以2014年12月8日(星期一)下午5:30前收到为准。

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以委托书一并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98号海印中心31楼证券事务部(信函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时间:2014年12月8日(星期一)(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投票网的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861

2、投票简称:海印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12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海印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入投票界面时卖方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1.00元代表议案一至议案1,1.2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三)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100.00元
(一)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00元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元

(三)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3: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11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4年12月12日上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其它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联系人:潘尉,陈雷

联系电话:020-28828222

传真:020-28828899-8222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98号海印中心

七、提示性公告

公司将于2014年12月8日(星期一)再次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单位(本人)出席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范围及期限: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股东(公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东股份数:

委托人股东卡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4-78

#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印股份”、“公司”或“甲方”)拟将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海高岭”)100%股权及债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海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印集团”或“乙方”),转让价格为1,021,094,530.41元,转让标的包括:

(一)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对北海高岭的债权余额合计为602,046,730.41元,转让价格为602,046,730.41元。

(二)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对北海高岭100%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的金额:

1、公司与海印集团签署了《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100%股权及债权转让给海印集团,转让价格为1,021,094,530.41元,转让标的包括:

1.1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100%股权,转让价格为419,047,800.00元;

1.2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对北海高岭的债权余额合计为602,046,730.41元,转让价格为602,046,730.41元。

1.3公司与海印集团签署了《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100%股权及债权转让给海印集团,转让价格为1,021,094,530.41元,转让标的包括:

1.3.1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100%股权,转让价格为419,047,800.00元;

1.3.2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对北海高岭的债权余额合计为602,046,730.41元,转让价格为602,046,730.41元。

1.3.3公司与海印集团签署了《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100%股权及债权转让给海印集团,转让价格为1,021,094,530.41元,转让标的包括:

1.3.3.1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100%股权,转让价格为419,047,800.00元;

1.3.3.2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对北海高岭的债权余额合计为602,046,730.41元,转让价格为602,046,730.41元。

1.3.3.3公司与海印集团签署了《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100%股权及债权转让给海印集团,转让价格为1,021,094,530.41元,转让标的包括:

1.3.3.3.1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100%股权,转让价格为419,047,800.00元;

1.3.3.3.2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对北海高岭的债权余额合计为602,046,730.41元,转让价格为602,046,730.41元。

1.3.3.3.3公司与海印集团签署了《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100%股权及债权转让给海印集团,转让价格为1,021,094,530.41元,转让标的包括:

1.3.3.3.3.1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100%股权,转让价格为419,047,800.00元;

1.3.3.3.2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对北海高岭的债权余额合计为602,046,730.41元,转让价格为602,046,730.41元。

1.3.3.3.3.3公司与海印集团签署了《北海高岭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持有的北海高岭100%股权及债权转让给海印集团,转让价格为1,021,094,530.41元,转让标的包括: